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166	
交易代码	0041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5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9,282,652.5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积极把握行业和个股投资机会，通过精选个股和有效的风险控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积极把握行业和个股投资机会，通过精选个股和有效的风险控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66	0076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6,791,249.48 份	72,491,403.0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187,996.05	5,256,330.59
2. 本期利润	25,591,297.64	3,560,739.0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49	0.050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7,665,246.26	80,116,629.3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90	1.1052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21%	0.43%	5.36%	0.94%	-0.15%	-0.51%
过去六个月	9.82%	0.37%	12.65%	0.78%	-2.83%	-0.41%
过去一年	12.66%	0.38%	12.26%	0.82%	0.40%	-0.44%
过去三年	10.29%	0.49%	15.24%	0.79%	-4.95%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84%	0.49%	23.61%	0.75%	-6.77%	-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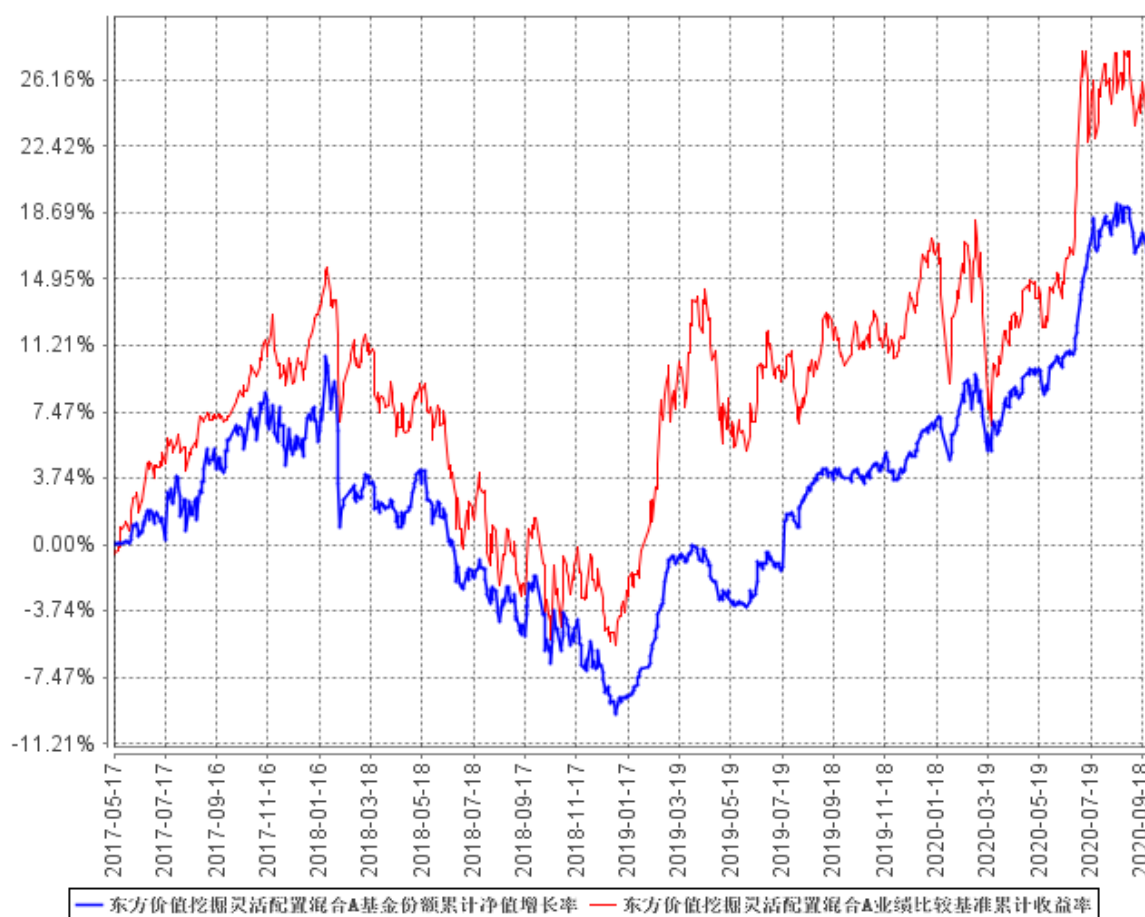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5.11%	0.43%	5.36%	0.94%	-0.25%	-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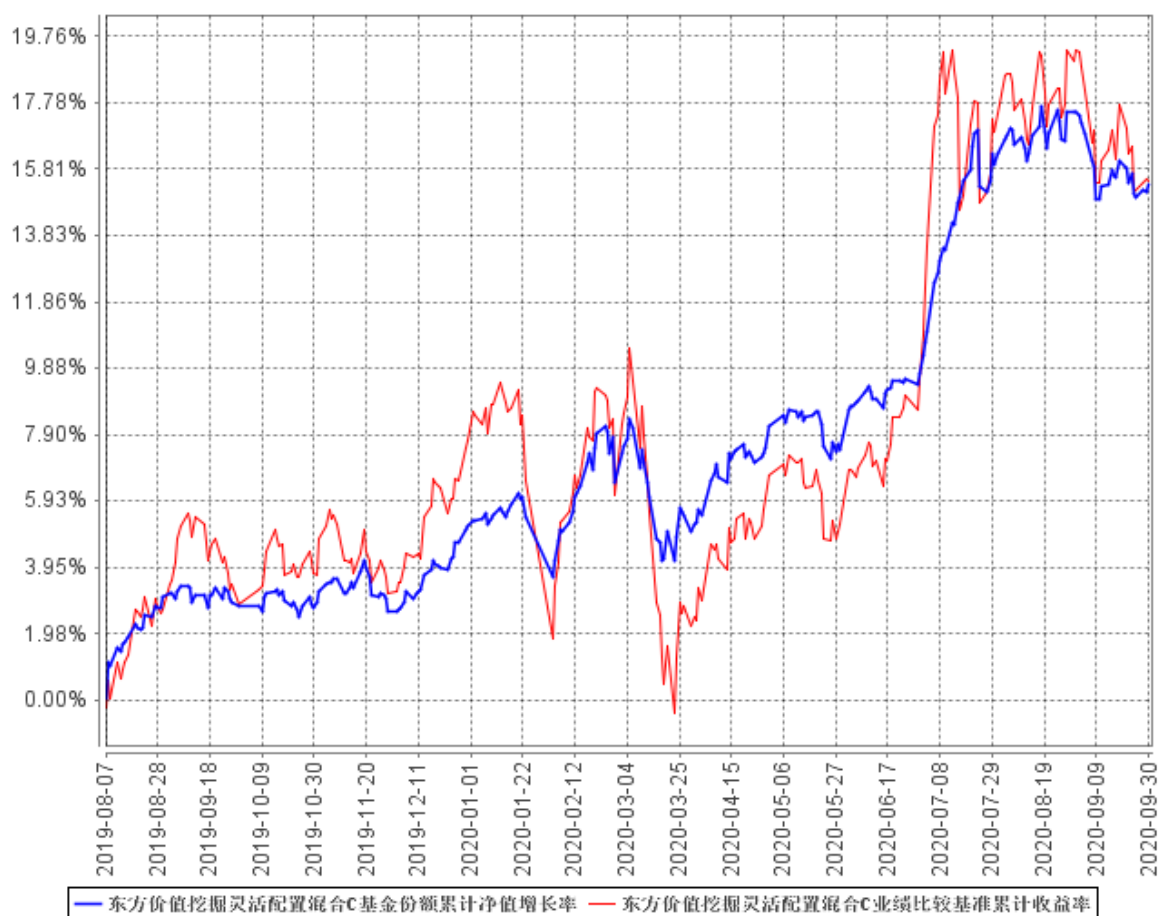
月						
过去六个月	9.61%	0.38%	12.65%	0.78%	-3.04%	-0.40%
过去一年	12.19%	0.39%	12.26%	0.82%	-0.07%	-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33%	0.37%	15.43%	0.78%	-0.10%	-0.4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薛子徽（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年7月3日	-	13年	山西大学工商管理、应用心理学专业学士，13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中宣部政研所研究员、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助理研究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9年7月加盟本公司，曾任权益投资部房地产、综

					合、汽车、国防军工、机械设备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转型为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转型为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玉坤（先生）	本基金经理	2017 年 9 月 13 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	9 年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硕士，9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北京市凌怡科技公司炼化业务咨询顾问，2011 年 5 月加盟本公司，曾任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许文波（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9 年 6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	19 年	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 年投资从业经历。曾任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部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部门经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总经理。2018 年 4 月加盟本公司，曾任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欣益一年持有期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 3 季度，wind 显示上证综指上涨 7.82%、深圳成指上涨 7.63%、中小板指上涨 8.19%，创业板指上涨 5.6%、沪深 300 上涨 10.17%、上证 50 上涨 9.87%。分行业看，申万一级行业涨幅前五的是休闲服务、国防军工、电气设备、汽车、食品饮料；跌幅较大的行业分别是通信、商业贸易、计算机、农林牧渔、银行。

2020 年 3 季度，市场延续上涨走势，沪深 300、上证 50 指数涨幅好于其他指数，其中沪深

300 指数涨幅超过 10%。三季度国内疫情基本稳定，经济数据向好，需求端环比持续改善，同时流动性适度宽松及相关政策带动下，市场资金仍然比较活跃，指数出现普涨行情。结构方面，细分行业仍然分化明显，可选消费、军工、光伏等行业个股表现好于其他大部分行业个股。

本基金报告期内总体持仓调整幅度不大，整体思路仍是在注重股债收益相对平衡；我们认为国内经济受益于此前防疫得力，复苏强劲，且央行对于货币政策的态度已经出现边际收紧，因此我们在债券上维持了高评级短久期的配置思路，以短期流动性管理为主。同时，由于我们判断，经济复苏这一趋势仍将延续若干季度，因此在权益层面我们一方面维持了此前持续看好的一些长期市场空间仍然广阔，且龙头公司市占率仍然较低的蓝海行业如物业、检测、化妆品等的配置比例，同时考虑到三四季度经济持续处于复苏阶段，增持了受益于经济复苏，盈利具备向上弹性的家具、上游大宗商品以及航空等行业。同时考虑到广谱利率出现上行趋势，因此我们未来在构建整体组合式更加关注估值水平这一指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5.2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3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0.15%；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5.1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3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0.2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2,910,033.34	23.87
	其中：股票	142,910,033.34	23.8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5,370,000.00	30.96
	其中：债券	185,370,000.00	30.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9,628,624.44	24.9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7,832,463.45	19.68
8	其他资产	2,972,601.07	0.50
9	合计	598,713,722.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711,000.00	1.96
C	制造业	58,361,579.89	9.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029.1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30,633.15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60,100.52	0.8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77,998.33	0.2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54,108,760.00	9.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232,409.00	2.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144.17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1,379.16	0.01
S	综合	-	-
	合计	142,910,033.34	23.9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1914	招商积余	770,000	20,289,500.00	3.39
2	002968	新大正	259,900	14,918,260.00	2.50
3	300012	华测检测	500,000	12,215,000.00	2.04

4	000333	美的集团	150,000	10,890,000.00	1.82
5	600966	博汇纸业	900,000	10,818,000.00	1.81
6	600606	绿地控股	1,500,000	9,555,000.00	1.60
7	603605	珀莱雅	60,000	8,642,400.00	1.45
8	600519	贵州茅台	5,000	8,342,500.00	1.40
9	600048	保利地产	500,000	7,945,000.00	1.33
10	603983	丸美股份	119,918	7,733,511.82	1.2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5,173,000.00	7.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5,099,000.00	5.87
4	企业债券	30,063,000.00	5.0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056,000.00	16.74
6	中期票据	10,078,000.00	1.6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5,370,000.00	31.0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3	14 国开 03	200,000	20,180,000.00	3.38
2	136185	16 国发 01	200,000	20,060,000.00	3.36
3	072000188	20 兴业证券 CP001	200,000	20,016,000.00	3.35
4	072000196	20 东方证券 CP005	200,000	20,014,000.00	3.35
5	072000205	20 银河证券 CP009	200,000	20,010,000.00	3.3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所持有的 18 广发 01 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 受到以下行政处罚。

2020 年 4 月 29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担任中铁宝盈广发新三板特定资产管理计划财务顾问过程中, 存在对相关项目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不够审慎, 内部业务授权管控不足等问题。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示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0 年 7 月 21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2015 年公司债券项目、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2018 年公司债券项目、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 尽职调查环节基本程序缺失, 缺乏应有的执业审慎, 内部质量控制流于形式, 未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与受托管理义务, 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的处罚; 公司高管欧阳西、张威、陈家茂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处罚。

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 20 银河证券 CP009 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 受到以下行政处罚。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因未按规定有效履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和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市支行处罚 40 万元; 2020 年 4 月 24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1. 2019 年 12 月 3 日, 持

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比例为 21%，超过《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规定的监管标准，违反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2. 2019 年 11 月 21 日，持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比例为 16.94%，超过《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规定的预警标准，你公司于 12 月 4 日才向我局报备，违反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3. 作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单方说明变更收款账户，将基金财产划至管理人账户，未履行恪尽职守、谨慎勤勉的义务，违反了《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

公司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的处罚。

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 20 招商证券 CP015BC 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受到以下行政处罚。

2019 年 11 月 18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庆阳路证券营业部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兰州市中心支行处罚并罚款 20 万元；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其他关联方李颖因在担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五四广场营业部市场部财富顾问期间，存在利用未在公司报备的手机，违背客户意愿买卖基金及擅自修改客户资料等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处罚并受到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2020 年 4 月 15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负有直接责任受到中国人民银行长春市中心支行处罚并罚款 1.3 万元；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长春市中心支行处罚并罚款 22 万元。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 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 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 18 广发 01 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发行人广发证券属于国内上市的大型证券公司，整体表现良好，经营业绩改善，信用评级较高，偿债能力较强。2020 年，公司在推动经营模式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动业务内涵从经纪向财富管理转型、拓展机构经纪业务、综合化业务等方面取得良好进展。

本基金投资 20 银河证券 CP009 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国内分支机构数最多的证券公司，个人金融优势地位突出，公司获得券商首批公募基金投顾试点资格，基金投顾业务已获率先突破，未来在财富管理这个广阔的市场表现值得期待。

本基金投资 20 招商证券 CP015BC 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综合性券商，公司业务布局较广，资管规模位居行业前列，主动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经纪业务受益于市场交投活跃，实现业绩和市场份额的大幅跃升。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0,058.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814.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65,742.73
5	应收申购款	985.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72,601.0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6,472,470.59	44,274,667.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670,587.16	28,216,736.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5,351,808.27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6,791,249.48	72,491,403.0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的时间区间					
机构	1	20200701 - 20200705	153,555,507.29	-	59,924,820.22	93,630,687.07	17.36%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拥有完全自主投资决策权。</p> <p>(1) 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投资者较大比例赎回且基金的现金头寸不足时，可能会导致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及相关冲击成本，可能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p> <p>(2) 当上述投资者赎回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行相应处理，可能会影响投资者赎回。</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科创板流通受限股票。其中奇安信（688561），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12%；凌志软件（688588），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9%；金宏气体（688106），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6%；奥特维（688516），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4%；苑东生物（688513），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3%；芯海科技（688595），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3%；金科环境（688466），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03%。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